采购合同编号：2024072101

# 政府采购合同

工　程　名　称：古丈县民中运动场维修改造项目

采购人（甲方）：古丈县教育和体育局

供应商（乙方）：湖南志远建设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07 月 21 日

#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2024072101

采购人（全称）：古丈县教育和体育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湖南志远建设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古丈县民中运动场维修改造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古丈县民中运动场维修改造项目

（2）政府采购编号：古财采计-2024-000030

（3）采购项目内容：水沟清淤、更换沟盖板、铺设青石板、铺设 8mm 硅 PU 等（详见采购清单）。

（4）是否分包：否

（5）项目负责人：刘湘鹏

（6）联系电话：19873878938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1394900.00 元，大写：壹佰叁拾玖万肆仟玖佰元整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本项目无预付款，整个项目完工并待完成结算审核后付至审核金额的 97%；预留 3%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质保金。

□预付款:

□分期付款: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

①甲方指派驻工地代表: _____，负责协调甲乙双方相关事宜。在工程履行过程中指派代表的签字视为甲方行为。

②有权对施工进度、质量、安全保护、综合管理进行监督，在施工期间如工程质量及安全等未达到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乙方应积极配合整改，达到甲方要求方可复工，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负，工期不作顺延。

③负责对图纸、方案的审核确认。

④负责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隐蔽工程、配套工程和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⑤负责对设计图纸变更、工程中验收和其他必要的签字确认。

⑥负责竣工验收工作，在收到乙方提交齐全的、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后三日内组织验收。

（2）乙方:

①乙方指派驻工地代表: 刘湘鹏 ，负责协调甲乙双方相关事宜。在工程履行过程中指派代表的签字视为乙方行为。

②严格按设计图纸施工，质量技术指标需符合工程的标准和要求。

③施工中发现问题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④编制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进场计划，及时报送甲方。

⑤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并准备竣工技术图纸，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参加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应符合甲方要求。

⑥组织有技术水平的施工队伍，明确现场技术及施工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不得随意变动。

⑦乙方必须对施工现场及施工方法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杜绝一切事故发生， 一旦发生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⑧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经济责任和刑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⑨本工程保修期内，属乙方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无偿整修， 否则，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整修，所有整修费由乙方承担。

⑩编制施工程序，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及时向甲方汇报工程进度情况。

⑪乙方应与其所聘请或雇佣的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或雇佣合同，并依法为他们购买相关的保险，若发生纠纷应由乙方自行妥善解决，乙方自行处理不好的，而又需甲方调解及影响甲方身誉的，甲方有权按处理纠纷产 生全部费用的双倍要求乙方赔偿。

**5. 工程变更及计价方式**

（1）在项目实施中，如承包人发现原预算审核文件中出现漏项、错项或因需进行现场变更的承包人应提出现场技术核定及签证要求时，应向发包人申请书面材料，内容包括：工程变更要求、工程变更说明、工程变更费用 估算、工期及必要的附件等内容，报业主代表审核登记。业主代表在三天内对承包人申报的材料提出审核意见后报发包人审核。所有项目必须报发包人审核同意后才能执行。发包人的审核意见作为结算的依据。

（2）对于变更及清单中漏项的工程量，按消耗量标准规定计算工程量，若本合同中有相同或相近的工作内容，其单价参照执行；若没有相同或相近的工作内容，其工程造价按湖南省现行相关定额及湘建价（2016）160号文件一般计税法法执行。材料价格按《湘西建筑管理》2024年第二期及材料预算价执行，材料预算价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甲方、监理方及施工方三方共同询价确定。

**6.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起始日期：2024年7月21日，完成日期：2024年8月20日；总日历天数：30天。

（2）地 点：古丈县民族中学

（3）方 式：固定综合单价

（4）履约担保：无。

（5）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

**7.合同验收**

（1）验收主体：古丈县教育和体育局。

（2）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活动。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8.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由采购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进行诉讼。

**9.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成交通知书；

（3）响应文件；

（4）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专用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

（6）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1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采购人执 贰 份，供应商执 贰 份，监督管理部门执 壹 份，代理机构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古丈县教育和体育局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湖南志远建设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或委托代理人： | 或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日期：2024 年 7 月 21 日 | 日期：2024 年 7 月 21 日 |